

工业大道北段一标段（西侧）绿化维护工程（2022 年）

劳务分包

招
标
文
件

招标人：眉山市东岸建设有限公司

日 期： 2022 年 6 月 28 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1. 项目情况及范围	2
2. 项目情况简述	2
3. 报价方式	3
4. 投标人资格及条件:	2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
6. 踏勘现场时间及联系人	5
7.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及地点	5
8. 开标时间及地点	6
9. 质量要求	6
10. 其他要求	6
10. 联系方式及电话	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项目情况及范围

1.1 项目名称：工业大道北段一标段（西侧）绿化维护工程（2022年）

1.2 项目业主：眉山市东坡区交通局

1.3 工程地址：眉山市东坡区工业大道北段

1.4 工程概况及招标范围：区域范围以及甲方指定的其他区域内绿化苗木的日常浇水、修剪、施肥除草（肥料农药等材料由乙方提供）、病虫害防治、保洁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招标范围内的所有劳务施工。具体工作内容以实际施工为准。

2. 项目情况简述

2.1 工程造价：招标限价为¥0.34元/m²/月，竣工结算内容以实际施工为准。

2.2 维护时间：暂定为2022年7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具体维护时间段以合同约定为准）

2.3 发包人与承包人（分包商）分包工程合同价（以下简称分包合同价）：分包商投标单价*实际面积*12个月。

2.4 工程价款支付：按月支付，经甲方组织相关人员验收合格后，支付当月工程款。每次拨付工程款乙方向甲方提供3%增值税专用发票（如不能足额提供，税差由分包方承担）。

3. 报价方式

3.1 报价方式：招标限价为¥0.34元/m²/月，投标人在此基础上填写报价，投标报价不能高于限价，否则投标无效。不合理报价认定：对投标报价低于该项目最高限价90%，并且投标报价低于所有投标人

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 95%的施工投标报价作为不合理报价，即无效报价。

3.2 投标报价相同时，由招标人根据拟中标人在本公司已实施项目具体情况确定中标人。

3.4 分包人承担风险（包含但不限于）：实施中因业主取消部分工程或减少部分工程量导致分包人利润的损失由分包人自行承担，因此主动放弃实施作违约处理。

4. 投标人资格及条件：

4.1 投标人资格及要求

4.1.1 投标人资格要求：要求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必须是已进入招标人劳务分包合格名录库的单位（需在招标人劳务分包入库名录库内，非总承包和专业分包名录库）。

4.1.2 资质要求：具有施工劳务资质，且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4.2 投标保证金

4.2.1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

投标保证金：¥2.0 万元（大写：贰万元整），由分包商基本账户转至招标人基本账户，转账时备注“工业大道北段一标段（西侧）绿化维护工程（2022 年）投标保证金”（项目名称可简写，但必须备注），保证金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06 月 30 日 10 时 00 分。

转入账户：眉山市东岸建设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511402MA62J01MX5

开户行及账号：眉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坡支行

账号： 88140120003837597

4.2.2 开标现场投标保证金交纳情况审核：开标当天投标人应携带保证金缴费成功后打印的回执单至开标现场。

4.2.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办理流程：开标后未中标人到招标单位经营管理部办理退还（无息退还）手续，5个工作日（所有投标单位资料提交齐全起算）内自动无息退还投标保证金；中标人将投标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部分需按时补缴）。

2、提交资料：为了在规定时间内退还投标保证金请各投标单位在开标时携带如下资料：

- （1）投标人开具收到退还投标保证金收据；
- （2）投标人开户许可证；
- （3）缴纳投标保证金转款凭证。

4.2.4 有以下情形的没收投标保证金

- ①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②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规定时间内，无正当理由拒签订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内提交履约保证金。
- ③围标、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没收投标保证金且投标单位及联系人三年内禁止参与招标单位投标及各种经营活动合作事宜。
- ④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现中标人转包该工程，发包人将没收保证金且解除分包合同，并追究相应的责任。

4.3 履约保证金的缴纳：贰万元，中标人将投标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部分需按时补缴）。

4.4 民工保证金：按照当地政府及招标人要求缴纳及办理。

4.5 工伤保险及危险作业人员意外伤害保险：中标须按发包人要求人自行购买商业保险，费用包括在投标价之内，若发包人在开工后7日内仍未购买保险的，发包人可代购买保险，费用从中标人工程款中扣除。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本工程招标文件等资料将于 2022年06月 28 日前在眉山市东岸建设有限公司门户网站上发布，各投标人自行下载。

5.2 各投标人请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及时提出。

6. 踏勘现场时间及联系人

6.1 现场踏勘时间：2022年06月29日15时

6.2 联系人：祝先生（电话：137 0816 4123）

6.3 各投标人应对现场进行踏勘，以便了解施工范围及获取有关编制文件和签订合同等所涉及现场的资料，在现场踏勘过程中，投标人应注意安全，如果发生人身伤亡、财物或其他损失，不论何种原因所造成，发包人概不承担责任。投标人在现场踏勘期间发生的费用由各投标人自负。

7.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及地点

7.1 递交时间：2022年6月30日09时30分至10时00分。

7.2 投标地点：眉山市东岸建设有限公司会议室。

7.3 投标资料：

①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证明（格式详见附件1）；

②营业执照复印件；

③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

④安全生产许可证；

⑤类似业绩1个（类似业绩指绿化维护业绩1个，提供合同协议书复印件）

⑥投标报价函（格式详见附件2）（要求单独密封提交，并在密封处加盖公章）；

以上资料需逐页加盖鲜章。

8. 开标时间及地点

8.1 开标时间：2022年06月30日10时00分。

8.2 开标地点：眉山市东岸建设有限公司会议室。

9. 其他要求

质量要求：场地内随时无其他杂草、生活及建筑垃圾，修剪灌木、枝条及造型达到规范要求。

其他要求：（1）本项目维护作业人员严禁采用非客运车辆转运。

（2）本项目不受投标文件不足3家、少于3家而终止投标的限制，即若在评审、报价过程中投标人只有1家，则该投标人为中标人。

10. 联系方式及电话

10.1 联系人：韩先生

10.2 电话：028-38336890

眉山市东岸建设有限公司

2022年06月28日

附件 1: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此处粘贴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此处粘贴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鲜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法定代表人亲自投标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二)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致：眉山市东岸建设有限公司

本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单位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为我单位代理人，该代理人有权在的投标活动中，以我单位名义签署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投标文件，该代理人在该项目招投标活动中的一切行为及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委托人均予以认可，代理权限至委托事项完成时止。该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此处粘贴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此处粘贴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此处粘贴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此处粘贴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投标人：_____（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提供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附件2:

投标报价函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单价 (元/m ² /月)	数量 (m ²)	总价 (元/m ² /12 个月)	备注
1	工业大道 北段一标 段(西侧) 绿化维护 工程(2022 年)	区域范围以及甲方指定的其他区域内绿化苗木的日常浇水、修剪、施肥除草(肥料农药等材料由乙方提供)、病虫害防治、保洁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招标范围内的所有劳务施工。具体工作内容以实际施工为准。		127800m ²		总价=单价*数量*12个月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鲜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